

# 关于济南市历下区地方政府债务 2020 年执行及 2021 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

## 一、2020 年历下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经国务院批准，省财政厅、市财政局核定历下区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8257 万元。其中，新增债务限额 40629 万元（含一般债务 629 万元、专项债务 40000 万元、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额度 0 万元），2020 年拟收回 1000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。

## 二、2020 年历下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

2020 年历下区共发行政府债券 40629 万元，其中：新增债券 40629 万元，再融资债券 0 万元。截至 2020 年底，历下区政府债务余额 42129 万元。

按照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43 号）、《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财预〔2015〕225 号）和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 号）等规定，2020 年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，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。

## 三、2021 年历下区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

预计 2021 年历下区政府债务收入 0 万元。其中，预计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 0 万元，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 0 万元。

预计历下区政府债务支出安排 0 万元。其中，新增一般债券项目支出 0 万元，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支出 0 万元；到期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。按照上述安排，以 2020 年末历下区政府债务余额为基数，加上 2021 年政府债务收入，减去 2021 年债务还本支出后，预计 2021 年末历下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42129 万元。此外，2021 年历下区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1251 万元。